

宜蘭縣政府

廉政簡訊

106年2月份

本期內容

廉政看板

宜蘭縣政府頒獎表揚105年廉能事蹟人員

P.3

案例宣導

一、詐領鐘點費案(臺灣○○地方法院
102年訴字第1672號刑事判決參照)

P.6

二、消防員利用職務之便侵占公務車用油案

P.8

本期內容

消費保護

年節食材聰明選健康吃

衛生局公布年節食品稽查抽驗結果

P.11

廉政小漫畫

加班費怎麼領才安心？

P.14

廉政看板

宜蘭縣政府頒獎表揚105年廉能事蹟人員



宜蘭縣政府於106年1月3日上午，在第676次縣務會議中由吳副縣長澤成親自頒獎表揚當選105年宜蘭縣政府廉能事蹟人員。105年獲獎人員分別為地方稅務局財產稅科股長黃慧蘭、冬山鄉衛生所護理長陳翠馨、警察局公正派出所警員李旭銘、警察局礁溪分局警備隊小隊長洪文華及警察局太平山派出所所長柯榮雄等5人，各獲頒獎狀乙幀，獎金二千元。

廉政看板

宜蘭縣政府頒獎表揚105年廉能事蹟人員

縣府每年都由各機關推薦具有特殊廉能事蹟足為公務人員表率同仁參與本府舉辦實踐端正政風績優人員選拔活動，被推薦人員經縣府政風處初審、提報廉政會報復審通過後，公開頒獎表揚，冀期藉由樹立端正政風楷模，型塑反貪倡廉風氣。

本次獲獎人員表揚的事蹟分別是創新業務措施，有效節省公帑、主動為民服務、善行義舉、協助民眾解決問題，均符合縣府廉能事蹟實施要點規定，均有助提升機關形象與施政績效，足為同仁表率，並使業務推動朝向更透明與效能，建立廉潔家園，體現「幸福宜蘭」真諦。

廉政看板

宜蘭縣政府頒獎表揚105年廉能事蹟人員



案例宣導

一、詐領鐘點費案

(臺灣○○地方法院102年訴字第1672號刑事判決參照)

事實概述

資料來源—法務部廉政署

甲為○○市衛生所護士，為依法令服務於地方自治團體所屬機關而具有法定職務權限之公務員。

甲利用負責「中老年健康促進及慢性病防治宣導講座」業務之職務上機會，明知未聘請講師辦理該活動不得請領講師費，卻於其職務上所掌之公文書即衛生所辦理中老年病及慢性病防治業務「經費收支明細表」內，虛偽登載不實之「日期、摘要、金額」等內容，復虛偽製作講師鐘點費領據之私文書，並偽造醫師簽名，使不知情之審核人員陷於錯誤，從而詐得講師費8,000元。

案例宣導

一、詐領鐘點費案

(臺灣○○地方法院102年訴字第1672號刑事判決參照)

判決

案經甲向法務部廉政署自首，並移送臺灣○○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偵查起訴。

臺灣○○地方法院於102年12月26日判決甲違反刑法第210條、第213條、第216條及第217條行使公務員登載不實文書及行使偽造私文書等罪，惟考量被告於犯罪發覺前自首犯罪，並已繳回犯罪所得，再衡以本件不法所得僅數千元，故諭知免刑。

案例宣導

二、消防員利用職務之便侵占公務車用油案

事實概述

資料來源—法務部廉政署

甲分別於民國100年間合計四次，在00分處消防隊內，利用保養、維修雲梯車之機會，徒手竊取雲梯車油箱內之柴油合計40公升，因乙所駕駛救護車之行車記錄器拍攝到甲侵占柴油之畫面，而循線查悉上情。該分處政風室於100年7月間將此案函送臺灣00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甲其侵占公有柴油之上開犯行，於偵查中均自白，且於偵查時已自動繳交全部所得財物之金額1,288元。

檢察官認為甲具公務員身分並涉犯貪污治罪條例第4條之罪嫌提起公訴，嗣經臺灣00地方法院認定甲犯侵占公有財物罪，應執行有期徒刑2年，褫奪公權2年，並於102年2月8日判決確定，該分處遂於102年3月11日召開102年第2次考績委員會決議將甲予以免職，並溯及至102年2月8日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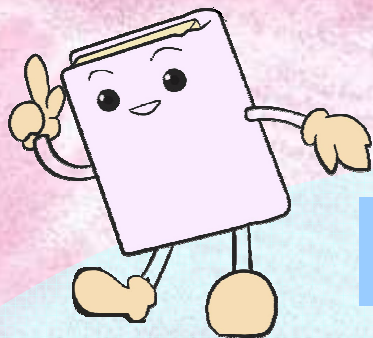
案例宣導

二、消防員利用職務之便侵占公務車用油案

懲處（戒）情形

甲係依加工出口區設置管理條例第5條第1項第19款及加工出口區設置管理條例施行細則第13條規定，服務於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分處擔任消防隊消防員兼汽車駕駛及領班，且依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暨所屬各分處消防隊設置要點，消防員除承隊長之命執行消防救災任務及其他臨時指定辦理之工作外，尚負有消防車與救護車之保養維護之責，為刑法第10條第2項第1款後段依法令從事於公共事務，而具有法定職務權限之公務員。

故甲於擔任該分處消防員期間，利用職務機會，將公務車用油易持有為所有予以侵占，屬貪污治罪條例第4條第1項第1款侵占公有財務罪。



廉政小叮嚀

一般社會大眾之所以對公務員有如此高的道德標準，並非係公務員造成的損害特別嚴重之故，而是因公務員的言行舉止，均攸關政府機關形象，故在法律上也針對公務員犯罪有特別加重的規定。文中所述的甲係屬執行法定職務的授權公務員，因一時貪圖小利而侵占公務車用油，導致貪污治罪條例判決確定，也失去了工作，可謂得不償失。

消費保護

年節食材聰明選健康吃 衛生局公布年節食品稽查抽驗結果

發布日期：106-01-16

資料來源：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農曆年節腳步越來越近，宜蘭縣政府衛生局為了維護民眾年節食品及年菜衛生安全，自去年12月起陸續查核本縣筵席餐廳、觀光飯店、一般餐飲業業者共60家，計有27家開立限期改善單，經輔導後已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規定；本次衛生稽查重點包括年菜食材來源、製作、配膳及從業人員個人衛生等相關注意事項，民眾外購年菜比率逐年升高，衛生局除了加強輔導與稽查之外，也特別呼籲縣內相關業者應依法落實自主管理及食材處理衛生安全。

消費保護

年節食材聰明選健康吃 衛生局公布年節食品稽查抽驗結果

針對市售應景食品，11月至12月共計抽驗108件，6件品質檢驗不符合規定，不合格率5.6%；另針對559件完整包裝及散裝產品檢查標示，有5件標示不符規定，不合格率0.9%，抽驗產品品項包括金棗、肉品（禽畜水產品）、醃漬蔬菜、脫水食品（如竹筴）、豆製品、烘焙食品、肉加工品、穀類食品（如瓜子、蠶豆酥、花生）、水產加工品（如魷魚絲、大豬公）、糖果及米濕製品等，檢驗項目包括防腐劑、漂白劑、甜味劑、著色劑、亞硝酸鹽、殘留農藥及動物用藥等，宜蘭縣政府衛生局表示，上述不符規定之產品皆已通知販售商及進貨端業者下架，產品來源為外縣市者，已移請所轄縣市衛生局辦理，另來源屬宜蘭縣者，經調查確認違規後，將依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處辦。

消費保護

年節食材聰明選健康吃 衛生局公布年節食品稽查抽驗結果

衛生局局長劉建廷提醒民眾儘量選擇在地的優良食材，一來新鮮度可以掌握，也能支持在地產業；烹調時亦把握三低一高（少油、少鹽、少糖、高纖維）原則，不僅能吃出食材的美味，也能讓家人過年吃得健康吃得愉快。另再次提醒食品業者，為應付過年大量湧入的人潮，餐飲業者普遍有年節前大量囤貨的習慣，務必注意食材儲存溫度及依食材類別分類存放，並掌握「先進先出」原則、落實自主管理，切勿輕忽以免違法。若有任何食品衛生問題，歡迎電洽食品藥物管理科，專線：03-9332779。

廉政小漫畫——加班費怎麼領才安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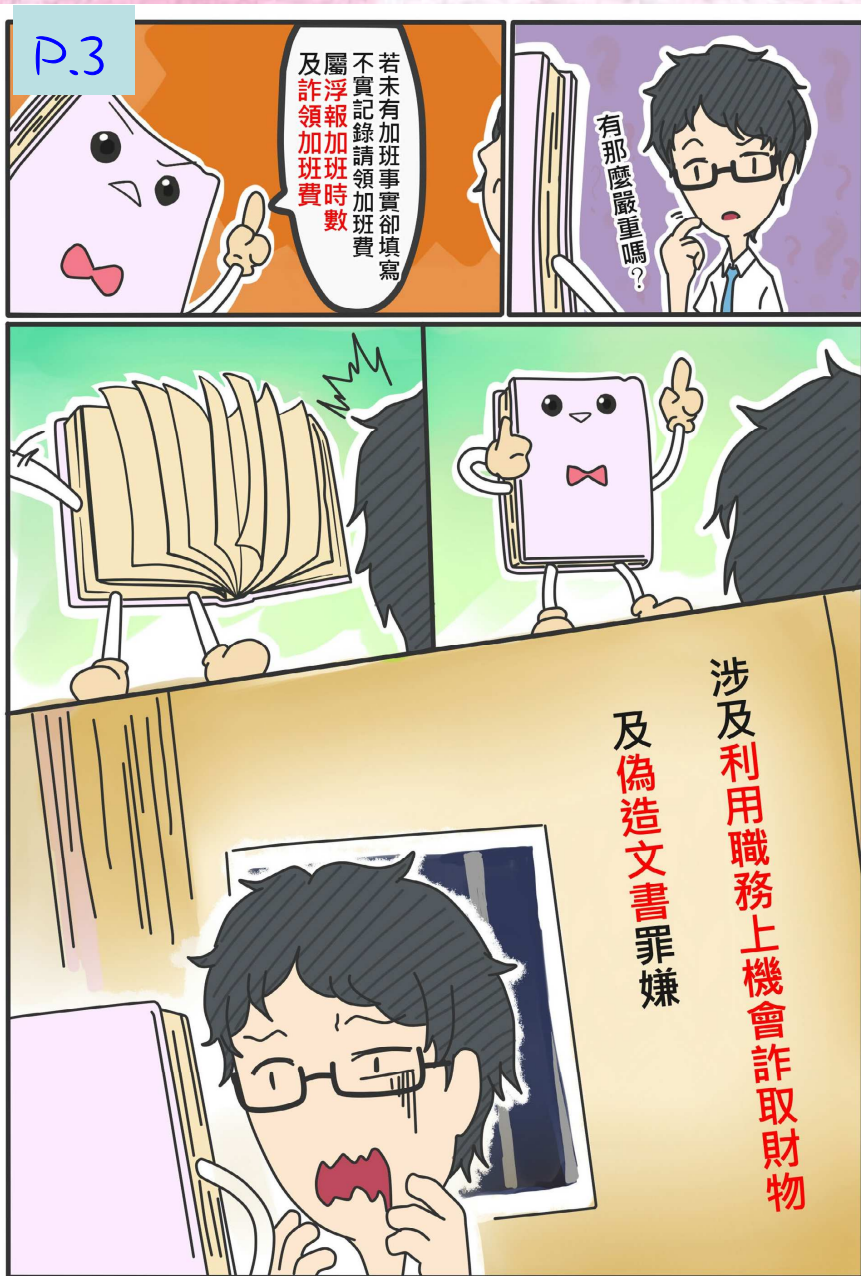
P.1



P.2



廉政小漫畫——加班費怎麼領才安心？



P.5

廉政小漫畫—加班 費怎麼領才安心？



〈小提醒〉

即便所涉金額不多，
並將不法所得
全數繳回，
仍無法免除遭刑事處罰。

公務人員請領補助費用應依相關規範謹慎辦理，
以免因小失大而遺憾終身。

